

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公示送達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4 日發文

發文字號：投檢景 星 113 偵緝 350 字第 00223 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 113 年度偵緝字第 350 號被告 FLORES WILLIAM DELA TORRE 詐欺案件，應送達本案被告 FLORES WILLIAM DELA TORRE 之起訴書乙件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 條、第 60 條、第 62 條、民事訴訟法第 151 條第 1 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該送達之訴訟文書，現由本署書記官保管，應受送達人得隨時來署領取。
- 二、本公示送達自公告之日起經 30 日發生效力。

檢察長郭景東

主任檢察官姚玗霖決行